

## 2024年山西大学艺术学硕博连读和申请-考核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

为切实做好山西大学艺术学硕博连读和申请-考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，根据《关于2024年硕博连读和申请-考核制选拔博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，并结合学科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### 一、考核原则

按照按需招生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和宁缺毋滥的原则，强化考核。规范考核程序，严格考核管理，切实保证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。

### 二、考核组织管理

1.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具体负责制订本学科的考核工作具体方案，并组织实施相应的考核、录取工作。

2.成立材料审核工作小组、考核小组，在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开展材料审核、面试和综合能力等考核。材料审核工作小组由艺术学学科专家代表组成，不少于5人；考核小组由不少于5人的本学科副教授职称以上专家，至少有1名以上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委员。有亲属参加复试的人员应主动回避，不得参与相关工作。

### 三、选拔条件

(一)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博士生的基本条件是：

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,热爱祖国,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。

2.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。

3.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(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)的书面推荐意见。

4.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,有关学科英语要求有高于本条件的,按其学科的要求执行。

5.已完成规定硕士课程学习,成绩优秀,且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、有较强科研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我校在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。

6.拟申报专业原则上应与硕士期间所学专业相关。

(二)以申请-考核制报考博士生的基本条件是:

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,热爱祖国,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。

2.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。

3.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(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)的书面推荐意见。

4.申请者学历应满足以下条件:

(1)申请者为全日制应届硕士或往届硕士毕业生,且第一学历为普通全日制本科,并取得学士学位;

(2)应届硕士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,往届生须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毕业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;

(3)申请者硕士毕业学校是博士学位授予单位。

5.申请者的报考类别须为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,录取后能够全日制脱产在校学习。

申请者须承诺在录取后将全部人事档案、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,否则取消录取资格。

6.外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:

(1)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;

(2)TOEFL 成绩达到 80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;

(3)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且作为第一或第二作者(导师第一作者)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期刊发表了英文学术论文(须经报考学科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)。

7.科研方面条件见《2024 年艺术学博士点考生报名条件》。

#### 四、报名申请

报名时间以及具体程序详见山西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的《**山西大学 2024 年硕博连读和申请-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报名须知**》，考生将下列报名材料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提交给

音乐学院 邮箱: [sdyyxy2022@163.com](mailto:sdyyxy2022@163.com)

美术学院 邮箱: [wly@sxu.edu.cn](mailto:wly@sxu.edu.cn)

#### 五、选拔方式

##### (一) 初审

材料审核工作小组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,根据审查申请者的课程成绩、硕士学位论文、外语水平、发表论文、参与科研、获奖情况、研究计划和专家推荐意见等做出综合评价,综合初选结果和招生导师的基本意向,提出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,名单将在招生学院网站主页公布。

4 月 25 日完成材料初审,并在学院网站主页公布名单。

## （二）考核

考核方式为线下综合面试，考核小组主要考察申请人的学科背景、专业素质、操作技能、英语口语水平、思维能力等，重点是对科研创新能力和专业学术潜质进行考察。考核工作组在以上考察的基础上，进行评议和票决，确定考核结果，并形成综合考核意见。面试满分 100 分，60 分为及格。

面试要求及其具体安排：

面试时间	内 容	地 点	备注
4 月 27 日 下午 16: 30 时	英语自我介绍 2 分钟；  学术陈述 13 分钟；  专家提问 15 分钟	音乐学院 3 层会议室	

## （三）成绩计算

面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，以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、去掉一个最低分的平均成绩为准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

## （四）录取

1.录取原则：考核结束后，将根据招生计划、导师招生名额、考核成绩择优录取，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将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在招生计划内择优录取，凡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以下情况属于复试成绩不合格，不予录取：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。（2）报名申请材料不合格。（3）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。

2.拟录取名单将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学院官网予以公示，请考生及时关注学院官网通知公告。

六、招生咨询方式：

美术学院：王老师，电话 0351-7018562，网址 <http://afa.sxu.edu.cn/>；

音乐学院：牛老师，电话 0351-7016738，网址 <http://aom.sxu.edu.cn/>。

艺术学分学术委员会

2024年4月24日